

#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起重机配套设施及文化墙等零星建设项目 采购询价公告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学校”）现需对教学起重机配套设施及文化墙等零星建设项目进行采购。本次采购以公开询价的方式开展，具体事项如下：

## 一、项目情况

### （一）项目情况

本次起重机配套设施及文化墙等零星建设项目询价已获审核批准实施，项目业主为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

### （二）采购内容

具体施工清单及施工工艺要求详见附件（实际实施数量按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 （三）供货期及质保期要求

施工工期：15个日历天。

保修期：两年。

### （四）费用预算

本项目不设置限价（拦标价）各响应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

## 二、选聘资质及服务要求

### （一）资质要求

1. 经国家工商管理机构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和营业的，并依法核定许可经营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谈判申请人资格条件；

3.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谈判申请人具备该项目的相关资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申请。

（二）服务和成果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 完成项目清单内的施工工作。

2. 对采购人下达的签证及变更进行施工。

三、报价要求

（一）本次报价为全费用综合固定单价，所报价格应包含本项目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其他项目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和税金（增值税）、人员及设备进出场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用、由报价人承担的安全、风险、义务和责任所发生等的全部费用。

(二) 本次报价为含税价，结算费用时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报价资料应为最终报价，不接受二次报价。

(四) 请报价申请人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

四、为满足评审程序需要，响应文件需附以下资料

(一) 《营业执照》（复印件，需盖章）

(二) 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方案（包括人员配置、实施方案、技术保证措施、质量控制措施、服务承诺等内容）。

五、询价文件提交要求

(一) 装订要求：报价文件按照第四条相关要求用 A4 幅面出版，竖向左侧装订，报价材料正本要求逐页加盖公章。报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编制目录并分别装订成册；报价文件装订应牢固，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否则，采购人对于报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正本 1 份，电子版 1 份。

(二) 本次报价资料按以上要求装订好后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前递交至云南理工职业学院科技楼 1104 室。联系人：张瑀旭，联系电话：18887458889。

(三) 以上材料统一放至一个信封中密封，并在密封处加盖公章。本次评审以所报密封资料为依据；未密封的报价资料视同无效报价。

(四) 如果未能在规定时间提交材料，视为放弃参与本项目。

附件 1：施工项目清单。

云南理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9日

